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顾庆伟先生的通知，顾庆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鼎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余鼎汉”）正在筹划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工控资本”）转让新余鼎汉所持公司股权事宜，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鼎汉技术，股票代码：300011）自2020年12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停牌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。待有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公告，同时申请股票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